常州市滨江中学2015级第二批入团积极分子公示

 依据学校发展团员计划，经个人申请、班主任审查、校团支部委员会研究决定，发展王祝金杰等38名同学为入团积极分子。现予以公示，名单如下：

八年级1班（4人）：祝金杰、杨震、苑文科、杨家瑞

八年级2班（4人）：孙茹月、孙自勇、李鑫涛、胡川川

八年级3班（4人）：姜铖、肖敏、黄琦、王莉娜

八年级4班（4人）：王星月、吴文凯、黄岚岚、朱锦苗

八年级5班（4人）：朱思思、韩佳辰、陈晨、魏文彬

八年级6班（6人）：王淮雯、姚睿妍、薛姿俐、孙慧祥、

 崔琳玲、常金玲

八年级7班（6人）：程宇豪、汪淮中、钱嘉林、贾瀛、

 王鑫月、程丹丹

八年级8班（6人）：徐益、何黎瑶、周文玺、苏文佳、

 刘梦盛、曹宇轩

 公示期间，请全体老师和同学们监督，如对以上同学当选入团积极分子持有异议，或发现以上同学有严重违纪违规行为，请积极向校支部反映。校团支部一经查实，将作出相应的处理。

 公示时间：2017年4月25日至2016年4月28日

 共青团常州市滨江中学支部委员会

 2017年4月25日